

关于 2020 年下半年新增财力和调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使用及部分预算项目调整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盐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上)

盐池县财政局 卢星明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0 年下半年县级财政新增财力及调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使用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下半年新增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一) 2020 年下半年新增自治区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0 年下半年自治区财政新增我县一般性转移支付 15854 万元，主要项目是：

- 1、2020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66 万元。
- 2、2020 年自治区对市县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资金 545 万元。
- 3、2020 年自治区对市县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 2555 万元。
- 4、2020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269 万元。
- 5、2020 年自治区对市县第三批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6346 万元。
- 6、2020 年第二批增加干部职工及困难群众收入补助资金 1768 万元。

- 7、2020 年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资金 901 万元。
- 8、2020 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163 万元。
- 9、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预留资金资金 2000 万元。
- 10、2020 年市县资源税转移支付资金 1241 万元。

（二）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按照财力来源，相应安排支出 15854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 1、人员经费支出 6214.79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干部职工及困难群众收入补助及抚恤丧葬费等。
- 2、教育科技支出 1566.62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 2020 年中药材补助、保教保育人员经费、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等代建项目。
- 3、文化旅游支出 544.75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兑现促进旅游产业发展及“引客入盐”旅游项目奖补。
- 4、社会保障支出 129.8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残疾人康复中心项目。
- 5、卫生健康支出 100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惠安堡卫生院旧门诊楼维修。
- 6、城乡社区支出 299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大水坑石油展览馆布展及室内外装修。
- 7、农林水扶贫支出 5930.63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部分乡镇非建档立卡户多种经营补助、2020 年青黄贮和包膜黄贮制作补助、各乡镇 2018-2019 年光伏扶贫村级电站收益、2020 年脱贫攻坚巩固提升项目。

8、自然资源支出 146.52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 2020 年第三方规划编制服务。

9、住房保障支出 114.46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书香雅苑 25# 楼建设工程。

10、其他支出 538.43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安可替代工程建设。

11、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269 万元，用于唐平庄工委会遗址修复项目。

上半年原安排用于人员支出 17683 万元中有 6560.22 万元，根据直达资金使用有关要求，调整用于公共安全 472.69 万元、教育科技 476.8 万元、文化旅游 1468.6 万元、社会保障 175.39 万元、卫生健康 310.32 万元、城乡社区建设 1770.1 万元、农林水扶贫 1084.25 万元、交通运输 10 万元、支持服务业发展 196.5 万元、自然资源 459.96 万元、住房保障 61.81 万元、其他 73.8 万元。

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情况

2020 年，我县脱贫攻坚巩固、乡村振兴等项目资金需求较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无法满足当年支出，需调用 840 万元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平衡收支预算。拟安排项目如下：

1、卫生健康支出 500 万元，主要为盐池县人民医院及中医医院运营经费。

2、脱贫富民 340 万元，主要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滩羊示范村培育及一年生牧草种植县财政补助资金 340 万元。

三、年初预留及代编项目资金调整使用

2020 年预算预留调整使用 192.46 万元；预算代编项目调整使用 816.86 万元。具体调整项目是：

1、年初预留“两节”慰问资金 400 万元，调整使用 7.88 万元，系公安局新建道路交通设施及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专项经费。

2、年初预留出国经费 15 万元，调整使用 15 万元，系第三小学设备维修更换经费。

3、年初预留工会经费 607 万元，调整使用 1.66 万元，系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人员伙食补助、住宿费经费。

4、年初预留重点项目规划设计等前期费用 1000 万元，调整使用 67.13 万元，系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人员伙食补助、住宿费经费。

5、年初预留各项宣传及赛事活动经费 2000 万元，调整使用 100.79 万元，其中：调整用于宣传部 2020 年精神脱贫工程资金 100 万元，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人员伙食补助、住宿费资金 0.79 万元。

6、预算代编高沙窝工业园区供水补贴及功能区、集中区污水处理费资金 500 万元，调整使用 316.86 万元，系住建局（代建办）古城墙修复工程项目。

7、预算代编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项目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调整使用 500 万元，其中：调整用于文广局宁夏东线旅游（盐池段）主体及附属设施项目 104 万元、兴武营特色产业示范村建设

项目 220.52 万元、明长城保护利用设施项目及长城关长城博物馆布展工程短缺资金 100 万元；统计局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 75.48 万元。

财政预留及代编资金在实际执行中，预算支出科目亦做相应调整。

四、上解支出

依据 2020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及相应扣减数、折算比例等，2020 年预计应上解 1170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 500 万元，还需安排上解支出 67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超收结转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 14284 万元（不含提前下达转移性收入），预计收入 24512 万元，预计超收 10228 万元，按《预算法》及有关规定予以结转下年使用 192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8300 万元，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上述收支预算执行数是预计执行数，年终决算后将会有一些变化。

附件：2020 年下半年县级财政新增财力分配表